



#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DELONG COMPOSITE ENERGY GROUP CO., LTD

证券代码：000593

证券简称：德龙汇能

公告编号：2023-003

##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7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，并于2023年3月29日下午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，公司监事王海全、王辉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海全主持，会议审议通过了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事项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载的公司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载的公司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根据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,287,829.12元，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6,739,447.08元，截止2022年末，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5,027,276.20元。由于公司2018年度计提了205,505,360.58元商誉减值准备，导致当年亏损较大，以致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23,637,058.07元，因此公司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的需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；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年报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年报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亦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上海证券报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；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客观、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。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客观真实的。

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载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3年第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，没有违反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的公司《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2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关联监事王海全回避表决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的公司《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；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，主要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，有利于促进子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，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。公司对上述担保对象具有控制权，且被担保对象经营稳定，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偿债能力，公司对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的公司《关于2023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9、监事会对2022年度相关事项的意见

（1）审核了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的川华信审（2023）第0011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认为：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财务数据真实、可信。

（2）审核了公司2022年度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的情况，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没有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；公司报告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提供担保合计45,594.00万元，除此外，公司无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。

（3）审核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文件，认为全部文件真实、规范。

（4）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进行规范运作，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、决议事项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；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能勤勉尽责，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和股东

利益的情形。

备查文件：

1、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